

霍邱县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特向社会公布霍邱县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以及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霍邱县人民政府网站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霍邱县城关镇西湖北路 1 号县政府大院电子政务办公室，邮编:237400，电话:0564-6080923)。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我县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全面落实省、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创新公开方式，拓宽公开范围，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严格按照国家及省、市有关要求，加强对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的公开。推进决策和执行公开，围绕全县重点改革任务、重要政策、重大工程、审计监督以及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抓好重点工作贯彻落实情况和结果公开，全年累计发布信息 1074 条。聚焦管理和服务公开，推进政府机构设置、权责清单、中介服务清单以及群众办事等事项信息公开，全年累计发布信息 1580 条。全方位公开财政预决算及政府债务信息，明确县财政局牵头负责督促推进，严格公开审查，统一公开形式，拓展公开领域，全年累计发布信息 2777 条。实行重大项目全生命周期公开，全年累计发布项目批准、招投标、征地、项目变更、施工、安全监管、竣工等全生命周期信息 561 条。持续做好公共资源配置、公共服务与民生、公共监管等方面信息公开，围绕保障房、工程招投标、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公共医疗资源、政府购买服务及 PPP 项目等方面，全年累计发布信息 1366 条。紧跟群众需求做好社会公益事业及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围绕扶贫、教育、医疗、社保、就业创业等领域，全年累计发布信息 8275 条。认真做好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议案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各承办单位办理情况答复函及满意度测评陆续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评价和监督，全年累计公开 300 余件。积极开展政策解读，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全年

召开新闻发布会 19 期，举办在线访谈 6 期，发布县长解读 4 篇、部门及负责人解读 25 篇，发布各类惠民政策和图表、媒体解读 20 篇。畅通政民互动渠道，协调解决群众反应的热点难点问题，全年办理“百姓畅言”网民帖件 114 件、“县长、局长（主任）信箱”网民帖件 187 件，切实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深入贯彻落实新《条例》要求，认真抓好依申请公开办理，全年受理公民依申请公开 27 件，其中同意公开 13 件（含已主动公开 8 件）、部分公开 4 件、不予公开 1 件、非本部门掌握 5 件、信息不存在 3 件，结转下年度办理 1 件，所有申请均在法定时限内按申请人指定方式予以答复，办结率 100%。**一是畅通受理渠道。**新《条例》施行后，及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明确了依申请公开受理程序、办理流程以及受理部门通信地址和联系方式，对政府网站受理的申请，各单位均明确专人负责按时查办。**二是完善工作制度。**建立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登记、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为进一步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三是提高办理质量。**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答复文本，进一步规范了依申请公开答复格式规范。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全力推动政府各领域信息的全方位公开，印发《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规范

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标注有关事项的通知》，为政府信息公开顺利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按照《霍邱县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实施办法（试行）》要求，将政府出台的政策文件解读作为信息公开重点，推进政策文件制定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上会、同步审签、同步公开，围绕制定背景、起草过程、工作目标、主要内容、创新举措和下一步工作考虑等6方面做好解读，全年累计发布解读材料1079篇。扎实开展《政府公报》编辑发行工作，全年刊发《政府公报》2期，累计刊登县政府（办公室）、部门文件12件。严格按照信息内容“三级审核”制度要求，对发布的信息做到专人负责、层层把关，并规范开展信息公开内容保密检查。

（四）平台建设情况。全面完成政府网站市县一体化工作，按要求将政府网站后台由互联网迁移至电子政务外网，采取CA证书或手机验证码登陆，实现市县平台和数据无缝整合。加强政府网站常态化监管，全力配合国家及省政府网站巡查抽查、市政府网网站交叉互查，及时整改交办的问题。不定期对网站“漏洞”“挂马”“黑链”等安全状况实施不间断监测，确保发现问题及时采取防范措施。“霍邱县人民政府发布”政务微博微信入驻省、市政务微博微信矩阵大厅，健全统一发布渠道，与县政府网站、融媒体中心信息资源融合共享，政务新媒体影响力不断提升。按照省市要求，对照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规范2019年版，分批召集县直单位、乡

镇（开发区）、公共企事业单位以集中办公形式开展政务公开平台栏目升级工作。逐栏目进行栏目排版，坚持版面整齐有序，对栏目进行信息整合，全面更新和完善所有栏目。全面推广运用国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成果，顺利完成 26 项重点领域目录编制和信息上传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县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由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分管，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县公开办、电子政务办主抓此项工作；各乡镇、开发区、县政府各部门分别明确分管负责人和业务人员，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二是**强化工作落实**。县政府分管负责人、县政府办公室主要负责人和分管负责人定期听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2019 年，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列入县政府常务会议学习内容。三是**认真组织培训**。县电子政务办与县数管局（政务服务局）密切配合，建立健全常态化培训机制，积极组织召开有关动员会议、业务培训会议，推动各项工作落实。2019 年，我县共召开工作推进会议 2 次、业务培训会议 4 次，累计培训 1500 人次。四是**加强督查指导**。进一步完善相关管理办法，加强工作考核，定期通报有关情况，着力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县委督查考核办将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纳入对县直单位和乡镇（开发区）的年度目标管理考核内容，并纳入年度督查计划。

（六）贯彻落实新《条例》情况。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2019年5月15日起施行。我县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既在公开数量上有所提升，也在公开质量上有所优化，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需求。**一是开展专题培训。**召开全县政务公开暨政府网站工作培训会，对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主要内容和依申请公开进行解读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二是开展现场宣传。**县政府办公室召开集中宣传活动筹备会议，制定了活动方案，明确了活动要求。组织12家县直部门30余名干部职工在商之都门前广场开展了集中宣传活动，共发放新《条例》单行本100余本，悬挂横幅1条，设立展板8块，发放宣传材料200余份。**三是扩大宣传范围。**宣传活动启动以来，我县在政务服务中心窗口、乡镇（开发区）为民服务中心窗口发放新《条例》单行本，通过窗口向办事群众宣传新《条例》精神，进一步营造活动氛围。同时，我县还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渠道广泛宣传新《条例》。

（七）营商环境。**一是为企服务持续加强。**常态化开展“四送一服”，印发《霍邱县2019年“四送一服”双千工程工作要点》、《2019年霍邱县“四送一服”双千工程集中

活动实施方案》、《霍邱县“千名干部进万企”“四送一服”行动实施方案》等文件，共组织 478 名干部对全县 1058 家企业进行包联走访。全面宣传解读新发展理念、当前经济形势和系列支持政策等，确保把帮扶政策“送下去、讲明白”，“千名干部进万企”行动开展以来，共组织各类集中宣讲活动 20 场次，参与人数 1600 人次，编印发放政策汇编 1500 余本。聚焦政策落地的“堵点”、企业发展的“痛点”，深入企业开展实地走访调研，2019 年以来，已累计走访企业 4500 余次，收集整理企业反馈问题 424 个，已办结 402 个；省“四送一服”双千工程综合服务平台交办问题 120 个，已办结 115 个；市“四送一服”办交办问题 9 个，全部办结。其中，为解决工业企业重难点问题，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人召开县工业富县领导小组会议 3 次，研究解决问题 48 个；召开 300 万吨钢铁项目建设指挥部会议、现场推进会议 12 次，研究解决问题 36 个，目前钢厂主体工程已建成，全工序圆满试车。积极帮助企业解决资金、人才、土地等要素难题，县委主要负责人亲自召开政银企对接会，安徽安元投资基金、安徽创谷股权投资基金、六安市产投公司等 9 家金融机构，六安钢铁、隆兴钢构、聚联包装等 14 家有融资需求的企业参会，签订意向协议 14 个，签约金额 1.89 亿元。2019 年以来，我县共帮助企业对接要素项目 115 个，其中资金要素 15 个，涉及金额 4310 万元；人才要素 54 个，帮助企业

招聘及培训 2965 人；土地要素项目 43 个，涉及土地 1096 亩；科技要素 3 个。二是**审批事项持续减少**。加快审批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多证合一、一照一码”，严格执行企业工商登记前置、后置审批事项目录，工商登记后置审批事项由 194 项压缩至 183 项，市场准入门槛大幅降低。注重发挥“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作用，基本实现企业办事“最多跑一次”或“一次不跑”。加大权责清单动态调整力度，全县行政权力清单事项由 3442 项调整为 2607 项，调减率 24.3%；行政审批项目由 233 项调整为 176 项，调减率 21.3%；工业生产许可证由 61 类压减至 38 类。三是**审批服务持续优化**。推行企业投资项目代办制，通过“窗口集中受理、承诺告知、流程再造、并联审批、多图联审和规范中介服务”等措施，压缩合并相近环节，事中事后监管能够达到管理目标的，一律取消事前审查，最大限度省环节、减要件、优流程、提效能。目前，我县工业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可在 45 个工作日内可完成审批手续，较省住建厅 50 个工作日完成审批的时限要求缩减 5 天。四是**行政效能持续提升**。全县 58 家单位 148 个窗口 1090 个项目有机整合，实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项目整体进驻率达 78%，全市第 1。全面提升线上线下融合度，自助服务体系建成运行。加强工作协调，实现一般政务服务 1 个工作日内完成、企业开办 3 个工作日内完成、不动产登记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强化政风行风建设，每年开展 2 次“百

企评部门”活动，由企业家按照服务质量和诉求办理情况，对全县各部门进行打分，综合得分后三名的单位由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人约谈，倒逼强化措施、改进服务。五是市场主体获得感持续增强。认真落实减税政策，规范清理涉企收费项目。推进网络提速降费，宽带用户平均速率提升至 81M，宽带单位资费下降 0.51 元/M；中小企业互联网专线 20M 及以上占比超 92%。深入开展“政银担”“税融通”业务，降低小微企业贷款门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82	58	51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5	减 20	9914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587	减 241	8933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959	减 169	6960
行政强制	113	减 12	54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72	增 6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09	11957.7652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6	0	0	0	0	0	2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3	0	0	0	0	0	1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0	4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5	0	0	0	0	0	5	

无法提供	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0	0	0	0	0	3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6	0	0	0	0	0	2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一是专业力量较薄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技术要求高，目前乡镇乃至县直单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专业人员较少，兼职人员流动频繁，工作开展上缺乏连续性。**二是基层公开工作缺乏联动。**除扶贫领域政务公开在上级积极推动下，得到了有效贯彻落实，在其他领域县直和乡镇尚未完全实现整体联动，导致基层政务公开与实际结合不紧密。**三是公开不及时、内容不规范。**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到位问题尚未得到根本解决，公开缺乏实质内容、集中突击发布、延迟发布等问题依然存在。**四是信息把关审核不严格。**少数单位、乡镇已发布信息存在表述不规范、错别字、暗链、文号遗漏、版面不清晰等问题。

下一步，我县将坚持三级联动，落实“五大机制”和“四个同步”，按照“突出重点、强化基层、加强队伍、规范运行”的思路，以示范点建设为牵引，以标准化规范化为根本，全面推进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加强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力促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一是进一步强化机制保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县数管局（政务服务局）统筹协调作用，县电子政务办协同作用。继续采取邀请省市专家授课、组织业务培训等方式，对乡镇（开发区）和重点政府部门进行分批次轮训，不断提升县政府各

部门、各乡镇（开发区）政府信息公开能力和水平。围绕省市公开要点和测评问题，完善定期和季度测评整改机制，实行考评调度，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二是进一步创新公开方式。**充分发挥县政府网站的第一公开平台作用，全面做好县本级、县直单位、乡镇（开发区）政府（管委）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规范，督促落实公开主体责任。加快推进县政府信息公开网与新媒体互联融合发展，重点做好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的接入，不断提升信息发布、解读回应、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的整体水平。**三是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坚持“谁发布、谁负责”，加大制度落实情况监督检查，杜绝信息发布的随意性，确保政府信息发布权威、规范、安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加强电子政务外网管理。2019年开展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使用现状排查，电子政务外网基本实现横向连接党委政府、县直单位，纵向延伸乡镇、行政村（社区）三级联通，为“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提供了安全、稳定的网络支撑。启动实施电子政务外网升级改造工作，推进县直单位和乡镇（开发区）本级电子政务外网主备线路接入，实现电子政务外网实时可监控。截至2019年12月底，全县31个乡镇（开发区）、127个县直单位、412个行政村（社区）均开通电子政务外网，外网覆盖率达100%。扎实开展等级保

护测评，电子政务外网通过信息安全系统三级等保测评。

（二）“互联网+政务服务”扎实推进。及时将“全省一张网”霍邱分厅融入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并全面实现门户升级改版。常态化推进网上政务服务，今年以来共一网通办 81 万件，同比增长 224%。精准认领省市新下发的政务服务事项 194 项。适应机构改革诸多单位职能变化的情况，主动对接迁移调整审批服务事项 91 项，并确保实时数据同步。2019 年，县级“一网通办”事项 1882 项、乡镇级 129 项、村级 61 项。全县 3.6 万个审批服务事项清单校改工作全面完成。持续开展项目清理和流程再造，全县行政审批事项办理环节压减至 5 个工作日内，平均承诺时限压减至 1.8 个工作日，平均提交材料精简为 1.5 份。县乡村事项“最多跑一次”比例均达到 100%，个人事项全程网办率达到 80%。认真开展 725 个全程网办事项和 60 个“办好一件事”复制推广以及电子印章、电子签名、电子证照、电子材料等“四电”推广应用工作，先后完成两批电子印章、电子证照印模收集工作，已完成县级 23 类常用证照制证工作；电子材料库建设完成，电子云签应用逐步推开。高标准建成集政务大厅评价器、手机短信、政务服务网、“皖事通”APP、问卷调查、第三方评估等为一体的政务服务质量评价体系，并全面融入全省政务服务“好差评”评价系统。全年，县级政务服务好评数为 39.2 万个，差评数 0 个。

2020年2月14日